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304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15號
忠孝樓2樓【新北市新課綱行動協作平
臺】

承辦人：魏文達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5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o4661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50303736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303736_舊金山藝術高中雙聯學制Line群組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市與美國舊金山藝術高中簽訂雙聯學制合作備忘
錄，各校可逕與洽商雙聯學制課程合作事宜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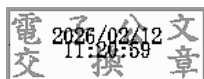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與美國舊金山藝術高中合作備忘錄辦理。
- 二、本局業於114年12月22日與美國舊金山藝術高中完成雙聯學
制合作備忘錄簽署，本市轄屬各高中自115學年度起可逕與
洽商課程合作。
- 三、相關資訊可至本市雙聯學制承辦學校永平高中校網「雙聯
學制專區」查詢：<https://www.yphs.ntpc.edu.tw/p/406-1000-9378,r191.php>。
- 四、敬請貴校校長、雙聯學制承辦人加入與美國舊金山藝術高
中Line群組窗口，俾使掌握即時資訊及聯繫事宜，如附件
QR Code。
- 五、聯絡人資料：文俊華先生（Steven Wen），電話：（02）
87927892；電子信箱steven.wen@hsarts.org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

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

訂

線